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00)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中期報告及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i)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公開發售(「公開發售」)及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公告(「公告」)內容有關上市所得款淨額約99.5百萬港元的用途；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iii)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八日公佈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年報(「二零一九年年報」)；(iv)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公佈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v)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公佈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年報(「二零二零年年報」)。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市招股章程、公告、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內披露的資料外，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1(8)、11A及41A段提供有關上市所得款淨額約99.5百萬港元的用途之額外資料，詳情如下：

		直至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使用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的實際使用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實際使用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招聘額外員工	2.9	2.9	2.9	2.9
收購額外機器和設備	29.9	29.9	29.9	29.9
用作發行未來項目的履約 保證的融資	56.7	44.9	45.0	45.9
一般營運資金	10.0	10.0	10.0	10.0
總和	99.5	87.7	87.8	88.7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11.8	11.7	10.8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預計 使用時間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二零二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前

延遲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之原因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中用作發行未來項目的履約保證的融資原預計使用時間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延遲使用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由於：

- (i) 有些工程是不需要出具履約保證；
- (ii) 承包的工程款項金額較少，故出具履約保證金額也相對較少。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一九年年報、二零二零年中期報告及二零二零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現恆建築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博文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博文先生、鄭榮昌先生及關潔心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梓堅先生、林志雄先生及丘子敏先生。